

## 人民法院公告

吴广文:

本院受理原告长安小天才鞋业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证据,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二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赵阳:

本院受理原告杨安宁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证据,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二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杨沙:

本院受理原告周兰兵诉你抚养纠纷一案,现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自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定州市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耿梓凯:

本院受理原告杨江蕾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高邑县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杜新文:

上诉人张长在因与被上诉人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路支行、原审被告白春英、原审第三人杜新文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不服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2021)冀0105民初14265号民事判决,向本院提起上诉。因杜新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1民终5029号民事判决。本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80.00元,由上诉人张长在负担。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 人民法院公告

河北建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申永浩与被告河北建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102民初26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原被告双方签订的《房屋装修合同》依法予以解除;二、被告河北建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申永浩返还房屋装修款5250元及利息(以5250元为基数,自2022年3月19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三、驳回原告申永浩的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供上诉状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